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EIJING GAS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 北京燃氣藍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8)

### 有關須予披露交易－有關(I)第一批配售； (II)提供貸款；(III)包銷協議；及(IV)促使鑽探服務之 諒解備忘錄之澄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1月25日的公告(「股份交易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份交易－有關(i)第一批配售；(ii)提供貸款；(iii)包銷協議；及(iv)促使鑽探服務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亦為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19日有關擴大法證調查報告的主要發現的公告所披露已審閱交易51的主體事宜。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份交易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根據上市規則第14.15條的規模測試計算，諒解備忘錄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所涉及其中一項相關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為5%或以上但少於25%，因此諒解備忘錄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分類為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而非股份交易公告最初披露的股份交易)。

儘管上述錯誤分類，本公司已就諒解備忘錄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 本公司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21年1月18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符合聯交所於2021年2月24日、2021年4月26日及2021年11月22日提供的復牌指引為止。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京燃氣藍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支曉曄

香港，2022年5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蔚齊先生、金強先生、楊富燕女士及葉宏峻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支曉曄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劍文先生、崔玉磊先生及徐慧敏女士。